2020年度城市污水处理补贴经费资金绩效

自评报告

为做好2020年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我们整理了专项资金支出资料，采取相关单位座谈分析等方式，对专项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归纳、总结。现将2020年度城市污水处理补贴经费预算资金绩效自评总结如下：

一、项目概况

经市人民政府授权，采取BOT模式，我市中心城区生活污水分别委托团洲污水处理厂（益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和城北污水处理厂（上实环境（益阳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按特许经营协议支付污水处理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1、益阳市城北污水处理厂位于五一路（延长线）和长常高速交界处、资江二桥下，占地面积56251平方米,服务范围为益阳市资江以北片区，即资阳区，具体为白马山路以南、资江以北、长常高速以西片区，以及长常高速以东小部分区域，服务面积18.2平方千米。总处理规模由一期的4万吨/日经改扩建提升为8万吨/日。污水处理采用“氧化沟+纤维转盘滤池”处理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2、益阳市团洲污水处理厂一期设计处理能力10万吨/日，占地面积120亩，2004年建成投产，益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团洲污水处理厂的生产运营。团洲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及提标工程设计总规模为16万吨/日，服务范围为益阳市资江以南片区（不含龙岭园区、高新区东部新区产业园），其中提标规模为10万吨/日，扩建规模为6万吨/日，污水处理采用“预处理+生化池+MBR+紫外消毒池”处理工艺，出水水质为《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二）项目运行情况。

根据已签署的特许经营协议等相关约定，由上实环境（益阳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和益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分别负责两厂的运营维护和管理，提供合格的污水处理服务。两家运营单位都按照相关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生态文明思想，加强内部管理，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和生产措施，优化运行工艺流程，大力推行节能降耗，按质按量完成了全年污水处理任务。两个运营单位承担责任和风险，妥善运行、管理和维护协议项下的污水处理设施，按照行业通行标准进行日常维护和周期性检修，确保污水处理厂保持设计处理能力和污水处理设备完好率，处理工艺满足服务约定的出水水质标准。

二、专项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城北污水处理厂。2020年共结算生活污水处理量2365.4万吨，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1.08元/吨，应付给上实环境（益阳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2554.64万元,实际支付4876.70万元（其中包含2019年应付533.23万元，预付2021年1788.83万元）。

2、团洲污水处理厂。2020年共结算生活污水处理量4890.9万吨，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1.215元/吨（2020年1月执行提标前的单价0.69元/吨），应支付给益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5779.73万元，实际支付6285.34万元（其中包含2019年应付518.50万元），2020年12月污水处理补贴费12.89万元安排在来年支付。

污水处理服务费支付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三、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2020年城北、团洲污水处理厂对相应服务范围内收集的生活污水进行及时、达标处理，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标准，污水处理达标率100%，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两家运营单位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实现项目单位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了公众和行业管理部门的好评。

四、专项绩效情况分析

城市污水处理补贴经费专项支出，从项目资金筹集、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方面进行评价，自评得分99分。

1、项目资金筹集。2020年城市污水处理补贴经费11162.04万元由市财政拨款支付，及时拨付到位，未逾期。自评得分10分。

2、项目产出指标。评价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方面，2020年团洲污水处理厂完成提标改造和扩建，新增处理能力6万吨/日，出水水质执行一级A标准，城北、团洲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量较2019年增长了20%，污水处理达标率达100%；两厂均执行特许经营协议约定价格，未调价，成本控制合理。自评得分49分。

3、项目效益指标。按经济、社会、生态效益三方面评价，污水处理实现减排污染物，COD消减量较2019年增长了30%，吨水污染物消减浓度进一步提高，有效提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水环境质量优化，改善了人居环境，城镇污水处理率较2019年同步提高。自评得分30分。

4、项目满意度指标。作为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发挥了污染减排实效，为巩固卫生城市成果作出应有贡献，提升了城市品质，改善了人居环境；服务对象和运营单位对污水及时处理、费用及时支付持满意态度。自评得分10分。

五、下一步措施和工作建议

在今后工作中，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充分发挥财政专项资金效益，更好的完成各项任务和绩效目标；二是强化财政部门的监督指导，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优化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严格日常管理制度，针对存在的进水超标等问题，加强对进水水质浓度的监测，发现问题及时向生态环境部门报告并有效处置

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4月13日

附件3

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城市污水处理补贴经费 |
| 主管部门 | 　益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实施单位 | 益阳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上实环境（益阳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7800 | 11162.04 | 11162.04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7800 | 11162.04 | 11162.04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100% | 　100%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日处理水量完成率 | 100% | 100% | 6 | 6 |  |
| 年处理水量完成率 | 100% | 100% | 7 | 7 |  |
| 质量指标 | 出水水质合格率 | 100% | 100% | 7 | 7 |  |
| 水质抽检合格率 | 100% | 100% | 6 | 6 |  |
| 时效指标 | 日常处理及时性 | 100% | 100% | 7 | 7 |  |
| 异常处理及时性 | 100% | 98% | 6 | 5 | 进水浓度超标。加强检测，及时向生态环境部门报告并处置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 | 城北1.08元/吨；团洲1.215元/吨 | 城北1.08元/吨；团洲1.215元/吨 | 6 | 6 |  |
| 资金利用 | 合规 | 合规 | 5 | 5 |  |
| 效益指标（3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城镇污水处理率 | 95%以上 | 99.5% | 10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污水处理实现减排污染物，提升水环境质量，改善人居环境。COD消减量增长百分比。 | 增长10%以上 | 30%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污水处理达标率 | 100% | 100% | 10 | 10 |  |
| 绩效指标 | 　满意度指标（10分）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强化城市管理、提升城市品质、持续改善城乡人居环境 | 可持续 | 可持续 | 5 | 5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或服务对象对生活污水处理、费用支付等的满意度 | 100% | 100% | 5 | 5 |  |
| 总分 | 100 | 99 | 　 |

填表人：张剑 填报日期：4月13日 联系电话： 6204137 单位负责人签字：熊寿林